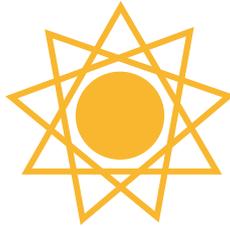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 自願公告 有關 可能成立合營企業之 策略框架協議

本公告由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 策略框架協議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法氫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法氫深圳附屬公司」)與中集集電(廣東)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策略夥伴」)就(其中包括)可能就製氫相關業務成立合營企業(「中集合營企業」)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策略框架協議」)。

策略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法氫深圳附屬公司  
(2) 策略夥伴

## 主體事項

根據策略框架協議，訂約方將共同進行小立方米陰離子交換膜(「AEM」)電解器的技術測試及試產，並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中集合營企業，由法氫深圳附屬公司及策略夥伴分別持有51%及49%權益。

## 終止

策略框架協議可經訂約方書面同意或因天災而終止。

## 不具法律約束力

策略框架協議對訂約方不具有法律約束力。

## 有關策略夥伴之資料

策略夥伴為煙台中集來福士海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集來福士」)旗下集團公司的成員，中集來福士為中國製造高端海洋工程裝備的領先工程、採購及建築承包商之一。中集來福士由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控制，中集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2039)以及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39)。中集為全球領先的物流及能源產業設備及解決方案供應商。

策略夥伴專門從事綠色製氫技術的研發及綠色製氫設備的製造。據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策略夥伴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訂立策略框架協議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a)皮革製品之製造及分銷；(b)時裝、鞋履及皮革配飾之零售；(c)工業大麻種植及大麻織物產品生產；及(d)為汽車、船舶、飛機及重型機械引擎提供氫氣噴射清潔服務。

法氫深圳附屬公司由法氫環保潔淨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法氫環保潔淨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法氫深圳附屬公司擁有先進的AEM水電解製氫技術。AEM為一種用於電解器(即將水分離成氫及氧的機器)的特殊材料。策略夥伴在鹼性電解器及整合式製氫系統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根據策略框架協議，法氫深圳附屬公司將提供AEM電解器及核心原材料，而策略夥伴將為電解器的組裝、模組化、後處理系統及維護提供支援及解決方案。中集合營企業擬開發中國及海外的AEM電解器及鹼性電解器市場。訂約方將憑藉各自在製氫方面的技術知識，發揮協同效應，創造雙贏局面，進一步提升彼等在業界的市場地位。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由於中集合營企業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成立，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靖飛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靖飛先生、方時俊先生、范欣先生、秦伯翰先生、梁偉傑先生、蔣建智先生、應勇先生及Jerome Jean Jacques Loubert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厚謙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煜女士、賈麗欣女士及陳夢思女士。